

共青团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委员会文件

赣旅商院团发〔2019〕30号



关于召开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 第九次学生代表大会的预备通知

各学院团总支、学生会组织：

根据《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章程》和《江西省学生联合会章程》文件要求，结合我校《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赣旅商院党发〔2017〕68号）和《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学生会组织改革方案》（赣旅商院党发〔2018〕86号）文件精神，经研究拟定于2019年11月2日召开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第九次学生代表大会（以下简称“学代会”），现将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会主要任务

本次学代会的主要任务是总结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第八届二任学生委员会工作，修订《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学生会章程》；选举产生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第九届学生委员会、主席团、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第二届学生常代会委员，进一步

团结和带领广大学生全面提高自身素质。

二、代表的名额及构成

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第九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正式代表名额为 199 名，按照全校学生总数的 1%的比例确定。代表人选应结合我校实际办学特点，充分考虑到各学院、各层次、各年级、各专业、各社团等分布情况，其中，非学生干部代表比例不低于 60%，女代表、少数民族代表要确保适当比例。

三、工作要求

1. 各学院学生会要充分认识学代会的重要意义，指派专人负责，秉承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做好代表候选人和委员候选人的推选工作，从思想上高度重视学代会工作。

2. 根据通知精神和大会要求，坚持原则，强调纪律，认真推选学生代表和学生常任代表委员会委员候选人；要积极参与学代会的各项筹备工作，努力协调日常工作与本项工作的关系，积极服务于大会的顺利召开。

联系人：游佳豪

联系电话：15083635525

联系邮箱：975219150@qq.com

附件：

1. 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第九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产生办法
2. 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第九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名额分配方

案

3. 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第九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登记表；
4. 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第九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汇总表。
5. 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第九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学生会推荐代表提名信息表

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学生会
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第九次学生代表大会筹备委员会

2019年10月11日

委员会

附件 1:

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第九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 产生办法

为充分发扬民主，体现广大同学意志，切实保障同学们的民主权利，确保本次学代会成为一次成功、务实的大会，使我校学生会在以后各项工作中发挥更大的作用。根据《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章程》和《江西省学生联合会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制定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第九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以下简称“学代会代表”）产生办法。

一、学代会代表应具备的条件

1. 具有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正式学籍的全日制学生（包含职教本科、五年制大专、中职层次）；
2. 政治上要求进步，综合素质全面发展，能遵守和贯彻学生会章程，具有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坚定信念；
3. 能同广大同学保持密切联系，受到拥护和信任，能够认真听取并如实反映意见，是非分明，正确行使民主权利；
4. 在校期间无任何违纪违规记录，德育分及格。

二、学代会代表的名额分配

根据有关规定，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第九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正式代表名额 195 名，其中，当然代表 14 人，预分选举名额 181 名。

三、学代会代表的产生办法

1. 学代会代表的产生

各选举单位要按照代表的条件、分配名额（见附件2）和构成要求，根据多数学生组织和多数青年学生的意见，按照民主集中制原则和有关规定，采用无记名投票差额方式产生本单位参会代表，代表候选人数应多于应选人数的20%。

各选举单位请于10月22日18:00前将《代表登记表》（附件3）和《代表汇总表》（附件4）纸质版和电子版一并上报校学代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电子版报送至校学代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邮箱：邮箱：975219150@qq.com，纸质版报送至校学代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办公室（老机电楼304）。

四、其他说明

1. 各选举单位在推选正式代表的过程中，应充分体现代表类型的广泛性和代表性，充分考虑到各学院、各年级、各专业、各社团的分布情况，其中，不担任各级学生会主席团成员或部门负责人的代表比例不低于60%，女代表、少数民族代表要确保适当比例。

2. 列席代表为各学院团总支书记（负责人）。

附件 2:

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第九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 名额分配方案

单位	联系服务人数	代表名额	代表中学生干部 人数上限
艺术传媒与计算机学院	3120	31	10
体育学院	351	4	1
机电与建筑工程学院	3042	30	10
会计金融学院	2660	27	9
旅游学院	2952	30	10
国际商务学院	2770	28	9
经济管理学院	2733	27	9
职教本科	321	4	1
校团委、学生会推荐	0	14	14
合计	17949	195	73

附件 3:

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第九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登记表

单位: (按代表名额分配方案上的列举单位填写)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周岁)		一寸证件照 (免冠)
年级 专业班 级		学号		层次	高职/职教 本科/五年 制/中职	
民族		籍贯		政治面貌		
手机				现任职务		
个人 简历						
奖 惩 情 况						
学院团总支意见		学院党总支意见		大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注: 本表一式两份报送, 复印有效。

关于填报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第九次代表大会代表

登记表的说明

1. 姓名：按本人履历填写，不要用同音字代替。
2. 民族：*族。
3. 年级专业班级：201*级****专业*班。
4. 出生年月（周岁）：应在填明出生年月的同时，填写实际年龄即周岁。
5. 籍贯：一律填写到县一级（地区略），如：江西省宜春市应填写为“江西宜春”。
6. 政治面貌：请根据实际情况填写“中共党员”、“预备党员”、“共青团员”、“群众”。
7. 现任职务：担任职务按最高级别填写，非学生干部的普通同学填“无”。
8. 个人简历：从高中写起，按日期——学校——职务（若未担任职务，则填“学生”）填写，如：2015年9月—2018年6月 南昌市第一中学 团支部书记。
9. 主要表现：应重点填写参加学校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学习培训情况、自身素质、廉洁自律等方面的表现和不足。
10. 奖惩情况仅限大学期间所获，若无请填“无”。
11. 代表登记表的各项内容一律打印或用签字笔填写，填写时要准确齐全、字迹工整。代表资格审查确定后，代表登记表要存入本人档案。

附件 4:

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第九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汇总表

单位名称（盖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年级专业班级	学号	出生年月 (岁)	籍贯	政治 面貌	现任职 务	层次	所获最高荣誉称号	联系方式 (手机)

填表说明

1. 姓名：按本人履历填写，不要用同音字代替。
2. 民族：*族。
3. 年级专业班级：201*级****专业*班。
4. 出生年月（周岁）：应在填明出生年月的同时，填写实际年龄即周岁。
5. 籍贯：一律填写到县一级（地区略），如：江西省宜春市应填写为“江西宜春”。
6. 政治面貌：请根据实际情况填写“中共党员”、“预备党员”、“共青团员”、“群众”。
7. 现任职务：担任职务按最高级别填写，非学生干部的普通同学填“无”。
8. 所获最高荣誉称号仅限大学期间所获，若无请填“无”。

附件 5:

第九届学生代表大会校级单位学生代表提名人选名单

序号	姓名	学院	班级	联系方式	代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